

## 谁是参孙？ Who Is Samson?

弟兄姐妹们，上午好！今天我的信息题目是“谁是参孙？”。对这个问题，读过旧约圣经的弟兄姐妹和福音朋友，似乎不难回答。参孙是旧约中一位特别的人物，是士师记13-16章的主要角色。新约希伯来书也提到了他，11:32我又何必再说呢？若要一一细说，基甸，巴拉，参孙，耶弗他，大卫，撒母耳，和众先知的事，时候就不够了。33他们因着信，制伏了敌国，行了公义，得了应许，堵了狮子的口。34灭了烈火的猛兽，脱了刀剑的锋刃，软弱变为刚强，争战显出勇敢，打退外邦的全军。

希伯来书11章提到许多信心伟人，是如同云彩的见证，激励我们过信心的生活。亚伯拉罕，挪亚，摩西，大卫，撒母耳这些信心伟人，虽然不是道德完人，我们都很心服。可是，将参孙与大卫和撒母耳相提并论，与这些信心伟人同列，许多弟兄姐妹们却不那么心服。参孙和我们心目中“信心伟人”的形象，实在差得远。从刚才所读的经文，就知道他头发很长，见识很短。被敌人生擒活捉，眼睛被剜掉，人被铜链锁住，很凄惨，很悲剧的人物，怎么都和“信心伟人”连不上。

接下来，我们将16章的经文读完，再根据13-16章的经文，来解读参孙。透过解读参孙，我们更多认识他，也更多认识我们自己。

士师记16:23 非利士人的首领聚集，要给他们的神大衮献大祭，并且欢乐，因为他们说，“我们的神将我们的仇敌参孙交在我们手中了”。24 众人看见参孙，就赞美他们的神说，“我们的神将毁坏我们地，杀害我们许多人的仇敌交在我们手中了”。25 他们正宴乐的时候，就说，“叫参孙来，在我们面前戏耍戏耍”。于是将参孙从监里提出来，他就在众人面前戏耍。他们使他站在两柱中间。26 参孙向拉他手的童子说，“求你让我摸着托房的柱子，我要靠一靠”。27 那时房内充满男女，非利士人的众首领也都在那里。房的平顶上约有三千男女，观看参孙戏耍。28 参孙求告耶和华说，“主耶和华啊，求你眷念我。神啊，求你赐我这一次的力量，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报那剜我双眼的仇”。29 参孙就抱住托房的那两根柱子，左手抱一根，右手抱一根，30 说，“我情愿与非利士人同死”。就尽力屈身，房子倒塌，压住首领和房内的众人。这样，参孙死时所杀的人，比活着所杀的还多。31 参孙的弟兄和他父的全家，都下去取他的尸首，抬上来葬在琐拉和以实陶中间，在他父玛挪亚的坟墓里。参孙作以色列的士师二十年。

### 【祷告】

以色列人出埃及，旷野漂流四十年，进入迦南应许之地。随后，渐渐地被迦南人所影响，受他们的信仰所同化，开始拜偶像得罪神。神就将他们交在仇敌的手中，使他们被辖制。当他们被仇敌压制痛苦不堪而向神呼求的时候，神怜悯他们，为他们兴起拯救者，带领他们与仇敌争战，脱离仇敌辖制。这样的拯救者，就是士师。脱离仇敌辖制后，以色列人会有一段时间顺服神，遵行神命令。然后，又旧病复发，悖逆神，又被仇敌压制。他们向神呼求，神又为他们兴起士师。从约书亚死后，到撒母耳膏立扫罗为王，将近 400 年这段时间，这样的循环反复出现。这个时期因此被称为士师时期，撒母耳是最后一位士师，而参孙则是撒母耳之前的一位士师。13:1 以色列人又

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耶和華將他們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，參孫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出現。我們對他的解讀，可以從四個方面進行。

## 1. 出生之前被揀選

參孫的出生非常特別，因為有神的使者預言。**13:3** 耶和華的使者向那婦人顯現，對她說，“向來你不懷孕，不生育，如今你必懷孕生一個兒子。**4** 所以你當謹慎，清酒濃酒都不可喝，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。**5** ...不可用剃頭刀剃他的頭，因為這孩子一出胎就歸神作拿細耳人。他必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”。他是神特別揀選的，神給他特別的使命，要起首拯救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。起首，說明由他開始，但真正完成拯救的，是後來的大衛王。

神揀選參孫，要他出胎之后就歸神作拿細耳人。什麼是拿細耳人呢？不是拿着細小耳朵的人，而是許願分別為聖，要服事神的人。神對拿細耳人的生活有嚴格的规定：不許飲酒，不能靠近死尸沾染不潔，不能剃頭。聖經中記載，終生作拿細耳人的除了參孫外，還有撒母耳和施洗約翰。他們的生活很敬虔，值得我們學習和效仿。那麼，參孫這位拿細耳人，生活是怎樣的呢？

**14:1**參孫下到亭拿，在那里看見一個女子，是非利士人的女兒。**2** 參孫上來稟告他父母說，“我在亭拿看見一個女子，是非利士人的女兒，願你們給我娶來為妻”。**3**他父母說，“在你弟兄的女兒中，或在本國的民中，豈沒有一個女子，何至你去在未受割禮的非利士人中娶妻呢？”參孫對他父親說，“願你給我娶那女子，因我喜悅她”。禁止與外族通婚，是神給以色列人的律法，一般的以色列人都知道。然而，參孫作為拿細耳人，却不放在心上，只以“我喜悅她”為標準，憑己意行。

**14:6**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參孫，他雖然手無器械，卻將獅子撕裂，如同撕裂山羊羔一樣。他行此事並沒有告訴父母。... **8**過了些日子，再下去...，轉向道旁要看死獅，見有一群蜂子和蜜在死獅之內，**9**就用手取蜜，且吃且走。到了父母那里，給他父母，他們也吃了。只是沒有告訴這蜜是從死獅之內取來的。拿細耳人不能靠近死尸，接觸尸体更不應該。參孫不但靠近死尸，接觸尸体，甚至用手從里面取蜜吃，虧他吃得下。他沒有告訴父母，說明他知道這樣不對，但還是明知故犯。

**14:10**參孫在那里設擺筵宴，因為向來少年人都有這個規矩。結婚的時候他擺了七天酒宴，肯定違背了拿細耳人不可喝酒的规定。後來他的頭髮也被剃掉了，雖然是被動的。我們看到，拿細耳人該持守的，他都沒有做到。他被神揀選，肩負特別使命，卻被敵對神的世界和文化同化。他悖逆父母，違背律法，執意要娶外邦女子；他對神沒有敬畏的心，對自己的身份沒有警醒；他放縱肉体的情欲與眼目的情欲，根本沒有活出拿細耳人該有的生活。

這說的難道不是我們嗎？**以弗所書1:4**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揀選了我們，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，無有瑕疵。這是神對每個基督徒的特別揀選。**彼得前書2:9**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神的呼召是如此崇高，可是我們卻沒有活出與蒙召的恩相稱的行為。表面上別人看不出來，內心卻有許多陰暗與詭詐，貪心，嫉妒，爭競，不饒恕，苦毒，怨恨等。常常被肉体情欲，眼目情欲，今生驕傲所牽引；身為光明的子女，卻屢屢行在黑暗之中。

所以，弟兄姐妹们，谁是参孙？就是我们这些蒙了拣选，成为神儿女，却依然被世俗沾染，常与世俗为友，依然悖逆神，得罪神的人。

## 2. 倚靠血气服事神

15:20 当非利士人辖制以色列人的时候，参孙作以色列的士师二十年。参孙是神特别拣选的，与确实与仇敌争战，帮助以色列人脱离非利士人的辖制。但是，和其他士师们相比，他只是个单打独斗的英雄。而且，他的动机，也不是为了以色列民，而是为了个人利益。他的服事，受血气驱使，倚靠的是自己的力量。

他娶非利士女子为妻，大摆宴席和非利士人吃吃喝喝，说明他对非利士人并没有敌意。他们开始为敌，记载在14:19节：耶和华的灵大大感动参孙，他就下到亚实基伦，击杀了三十个人，夺了他们的衣裳，将衣裳给了猜出谜语的人。他击杀非利士人，是因为他们得到谜语的答案，让他输了30件衣服。这件事后，妻子归了别人。他知道后，捉了三百只狐狸，将火把捆在狐狸尾巴中间，烧毁了非利士人的庄稼和橄榄园。非利士人为了报复，用火烧了参孙的前妻和岳父。参孙大大击杀他们，同样是为了报复。他与非利士人的矛盾更加激化，才有后来用驴腮骨击杀一千非利士人的事情。

参孙执意娶非利士女子的时候，14:4评论说，他的父母却不知道这事是出于耶和华，因为他找机会攻击非利士人。那时，非利士人辖制以色列人。神容许参孙的行为，以达到攻击非利士人的目的，这但并不表明娶非利士女子是神的心意。如同神容许约瑟被卖到埃及，预备他日后饥荒时拯救全家；神又容许耶稣被犹大出卖，使救赎人类的计划得以完成。神的计划固然实现，但不能因此将约瑟的哥哥们和犹大的错误合理化。参孙攻击非利士人，在神的计划中，并不说明动机是好的，所做是正确的。然而，参孙并不明白，还为所做的沾沾自喜。

15:16参孙说，“我用驴腮骨杀人成堆，用驴腮骨杀了一千人”。他夸耀自己能力，因此口渴求神赐水的时候，还自我表功，“你借仆人的手施行这么大的拯救，岂可任我渴死，落在未受割礼的人手中呢？”许多时候，我们服事神也是如此：有动机不纯的时候，有为私心而服事的时候。神在使用我们，服事蛮有果效，我们也如同参孙沾沾自喜。其实，参孙不是英雄，士师记中的任何士师也不是英雄，神才是英雄。不是人的服事有果效，而是神有能力。神使用我们这样的瓦器，瓦器中发出光辉，没有什么好夸的，值得夸耀的唯有其中的宝贝。

路加福音17:9 仆人照所吩咐的去作，主人还谢谢他吗？10 这样，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当说，“我们是无用的仆人，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”。这是主耶稣的教导，是我们对服事该有的态度。比如，福音探访时我们常彼此提醒：有人信主，不是因为我们讲得好，而是神的恩典临到，是圣灵的工作。又比如，我的普通话不标准，弟兄姐妹对我的讲道鼓励，有时候会加上一句，虽然普通话不是那么标准。服事的人都是不完全的，如同我的普通话不完全标准一样。所以，服事有果效，该归荣耀给神。不是因为我们的服事多好，而是虽然我们的服事不够好。不是 because of 我们的服事，而是 despite 我们在服事。

许多次讲道准备中，我被从神所领受，觉得是神要我分享的某些话语感动不已。每次也被提醒：如果我的讲道能帮助弟兄姐妹，不是我讲得多好；而是神知道他儿女的需要，愿意透过我这样不配的器皿来祝福。

所以，弟兄姐妹们，谁是参孙？就是我们这些虽然不配，不圣洁，却依然被神使用的人。我们不能因为被神使用，就高看自己。对此没有足够的认识，就会走向失败而不自知。

### 3. 走向失败不自知

16:1参孙到了迦萨，在那里看见一个妓女，就与她亲近。迦萨是非利士人的大城，参孙在那里与妓女交往，说明他生活不检点，表明他有恃无恐。16:4后来参孙在梭烈谷喜爱一个妇人，名叫大利拉，也是位非利士女子，再次说明参孙任意妄为。参孙与神的关系上迟钝，对仇敌的危险也没有警觉。大利拉几次套问他的秘密，每次也引来敌人抓他。难以理解，参孙最后居然告诉她，结果被抓住挖眼，被铜链锁住，被逼迫推磨，被仇敌嘲笑。

16:20参孙从睡中醒来，心里说，“我要像前几次出去活动身体”。他却不知道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。这是整本圣经让我读得最难过的经文之一。“他却不知道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”，何等可悲可叹！参孙力量的来源不是头发，而是与神的关系。他的失败，是与神关系上的失败。参孙是拿细耳人，却悖逆神的心意而生活。头发，象征他特殊的身份。头发被剃掉，与神的关系断绝，就失去神的同在和能力。这值得服事神的人警醒与深思：参孙靠血气服事，夸耀自己力量，我们也会落入试探，靠自己服事，而忽略与神的关系。尤其在服事越来越多，我们也越来越有经验的时候。

刚开始的时候，或许因为神的能力，神的怜悯，服事效果还不错，让我们产生错觉：好像不需要那么多祷告，没有那么用心准备也行。然后就更放松灵修，祷告，懈怠敬虔的操练。事情还在做，但与神的关系越来越远。渐渐地，失去从神来的力量，缺少上头来的智慧。服事就变得更靠自己，更血气。慢慢地，服事中的自己越来越大，感觉被别人伤害与得罪的时候也越来越多；服事中的喜乐越来越少，服事越来越成为肩头的重担。

弟兄姐妹们，你在这样的光景中吗？如果是，我想提醒你：你与神的关系出了问题。与神的关系出了问题，就反映在与人的关系上，反映在对事情的态度上。雅各书提醒，你们若亲近神，神就必亲近你们。相反呢？若不亲近神，就会与神越来越疏远。所以，每位服事神的，都需要警觉：不能够因为服事，而忽略与神的关系。不能够因为做事情，而忽略我们该是什么样的人。否则，失败就会来到，我们会被仇敌战胜，掳去。

上个月底，美南浸信会联会的总干事因不合道德的关系而辞职。他在辞职信中说，“因为我个人的失败，我使我的家庭，我的主，我自己，还有神的国蒙羞”。他的名字叫 Frank Page，但这件事，绝对是他个人和美南浸信会的羞耻一页。这则消息，也让我想到另一件事。圣路易有好几家 Journey Church，信望爱团契原来聚会就在其中一家。两年前的这个时候，Journey Church创办的主任牧师，因持续的犯罪，historical patterns of sin，而被教会执行纪律，被解聘。他在给会众的

信中说：“我为自己罪的严重程度深感震惊，也为由此带给我自己，我家人，和许多人，包括你们所有人的负面影响而难过”。

这样的属灵领袖，是如何走向失败的呢？一定有错觉与自欺，以为可以照原来的样子生活，靠血气与经验服事；以为神还会使用，还会祝福。他却不知道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，失败在不知不觉间来到。参孙如此，被神重用过的仆人如此，普通基督徒也是如此。保罗说，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，all things, everything。另一方面，主耶稣告诫我们，若离开他，就不能做什么，nothing, absolutely nothing。

所以，弟兄姐妹们，谁是参孙？就是我们这些在服事神，却忽略与神的关系，以至于走在通往失败的路上而不自知的人。

#### 4. 真诚悔改得复兴

17世纪英国文学家约翰·弥尔顿，也就是“失乐园”与“复乐园”的作者，写过一篇歌剧“力士参孙”。其中写到参孙监牢里拉磨时，思考自己的成功与失败。他悲叹自己的光景：身陷敌邦，眼不能见；人被捆绑，甚于铜链。他谦卑在神的面前，承认自己力量的源泉在于神：神啊，他赐我力量；如发丝，细小可见。16:22然而他的头发被剃之后，又渐渐长起来了。参孙的头发渐渐长起来，更深刻的意义是，他与神的关系得到了恢复。

因此，当非利士人献祭时戏弄和戏耍参孙，不但是要羞辱以色列的大英雄参孙，也是羞辱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的时候，参孙有了最后的祷告。16:28参孙求告耶和华说，“主耶和华啊，求你眷念我。神啊，求你赐我这一次的力量，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报那剃我双眼的仇”。我们可以和他瞎眼前的那个祷告对比。15:18 参孙甚觉口渴，就求告耶和华说，“你既藉仆人的手施行这么大的拯救，岂可任我渴死，落在未受割礼的人手中呢？”

参孙靠血气服事神，沾沾自喜，炫耀表功。他以拯救者的身份自居，还用反问的语气，似乎他的要求，神只有答应的份。就如有时我们祷告：神啊，你看我为你做了多少的事情，你怎么让我经历这样的事呢？我这个小小的请求，你怎能不答应呢？然而，参孙临死前的祷告，截然不同。他不再以拯救者的身份自居，而是用“主”，“耶和华”，“神”来呼求；他不再向神邀功求赏，而是完全求神的怜悯眷顾；他不再夸耀自己的能力，而是承认力量来源于神；他也相信神可以赐他力量，使他能报仇雪恨。

16:29参孙就抱住托房的那两根柱子，左手抱一根，右手抱一根，30说，“我情愿与非利士人同死”。他的死，不是自怜与绝望下的自杀。他若想自杀，完全可以在拉磨的时候，一头向磨盘撞去。他宁愿和仇敌死在一起，因为这是神拣选他的时候，交托给他的使命。他糊里糊涂过了一生，没有看重神给他的拿细耳人的身份，而是凭血气生活，靠自己服事。但是，经历了惨痛的失败之后，他醒悟过来，愿意付出生命来完成神赐给他的使命。他的祷告是真诚悔改之后的祷告，是充满信心的祷告，是合神心意的祷告。希伯来书11章将他与其他信心伟人并列，这就是他在神眼中最后的地位。

弟兄姐妹们，参孙从失败中的悔改与复兴，是我们的鼓舞与盼望。曾几何时，我们爱主，信靠主，热心服事主，乐于见证主，内心满有平安喜乐。但我们也会失败，或许现在就处于失败的光景中。如同参孙一样，被仇敌所掳，为仇敌所笑。可能因对未来的不确定而被忧愁捆绑，因为忘记神的恩典而被埋怨与苦毒捆绑，因为体会不到神对我们饶恕的爱而被争竞与嫉恨捆绑，等等。我们也可以如同参孙一样，从自怜与绝望中走出来，谦卑地回到神面前，承认我们的罪与软弱。

诗篇 32:5 我说，“我要向耶和华承认我的过犯，你就赦免我的罪恶”。这是大卫的个人见证。约翰一书 1:9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若认自己的罪，我们即刻就得着赦免，与神的关系马上就得到恢复。这是神的应许，是十字架的恩典。

所以，弟兄姐妹们，谁是参孙？就是我们这些虽然屡屡失败，常被仇敌所胜，却能够因真诚悔改而恢复与神的关系，生命得到复兴的，蒙恩的罪人。

从解读参孙中可以发现，每个方面我们都能和他认同。所以，参孙的一生提醒我们：既然被神特别拣选，有神托付的使命，就要有分别为圣的生活，要活出神的使命。能够服事神，成就任何事情，不是因为我们的力量，而是神的力量，我们没有任何可夸耀的。生活与服事是属灵的争战，我们要常常亲近神，而不要在无知与懈怠中疏远神，以至于造成服事与生活的失败。若是失败了，被仇敌胜过，我们要有及时悔改的智慧，从而能被神更新，继续为神所呼召我们的使命而活。

### 【祷告】